

臺北市政府公益檔期審議委員會

112 年度第 3 次審議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2 年 8 月 21 日(一)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N215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林奕華主任委員

紀錄：李○○

肆、出席人員：

一、出席委員：蔡詩萍副主任委員、劉家增委員、陳採卿委員、俞玲璠委員、丁曉雯委員
李惠美委員、陳良輝委員、吳金盛委員、劉志偉委員

二、列席人員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陳○○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游○○、林○○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張○○、李○○、蘇○○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業務科報告：略

柒、審議案：

一、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3 年度剩餘公益檔期申請案：

本次共收 1 件申請案，為教育局主辦「2024 FIRST Robotics Competiton (FRC) 機器人區域大賽」，經該局現場表示因故須取消申請，爰本案不予審議。

二、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2 年度剩餘公益檔期及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 112 年度專用檔期不再開放申請。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3 年度剩餘公益檔期額度 19 天（假日 5 天、平日 14 天），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 113 年度專用檔期尚餘 3 檔，將再次開放申請至 113 年 1 月 20 日截止收件。

捌、備查案：

一、修正 112 年臺北小巨蛋冰上樂園公益檔期申請案

同意備查，臺北小巨蛋副館冰上樂園 112 年度公益檔期共 11 件申請案（含新增 1 案），公益檔期核定總天數為 12 天平日及 15 天假日。

二、113 年臺北小巨蛋冰上樂園公益檔期申請案

同意備查，臺北小巨蛋副館冰上樂園 113 年度公益檔期共 11 件申請案，公益檔期核定總天數為 15 天平日及 15 天假日，1 天平日使用全日租借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4 時。